

「臺北文化體育園區-大型室內體育館開發計畫案」投資執行計畫書審查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100年6月28日（星期二）上午9時30分整

貳、會議地點：臺北市政府法規會西北區902會議室

參、會議主席：臺北文化體育園區籌備處 康執行長宗虎

（臺北文化體育園區籌備處 張執行秘書剛維代）

紀錄：許曉琪

肆、主席致詞：略

伍、報告事項：略

陸、討論事項

案由：為「臺北文化體育園區-大型室內體育館開發計畫案」投資執行計畫書草案審查事宜，提請討論。

結論：

一、各機關如有相關意見請於會後一週內提供本局轉請遠雄巨蛋公司處理。

二、請遠雄巨蛋公司針對各機關所提意見進行修正，並於文到後

二週內提送本府審查，下次會議將再邀請財務及建築之府外

專業人員協助審查。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上午11:10